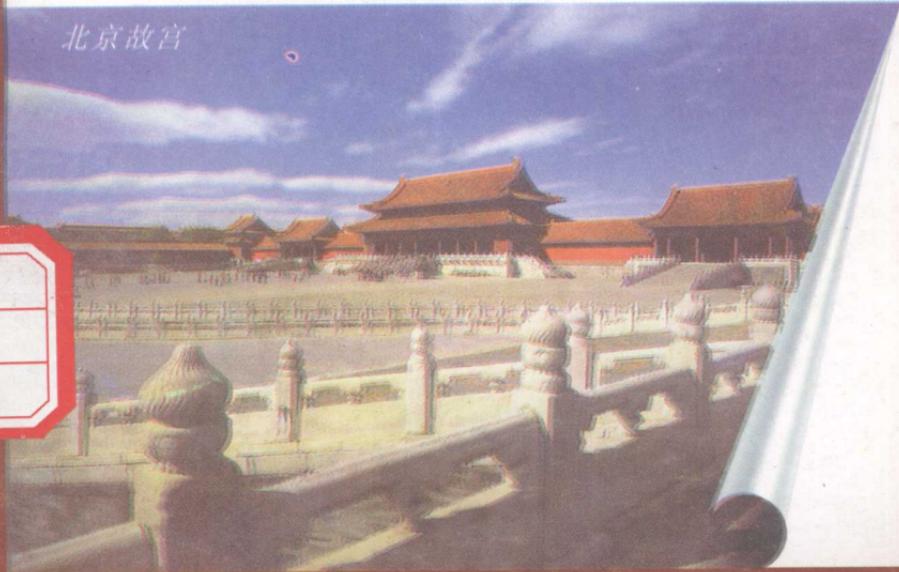


中外名人小传·第1辑

汉高祖小传

广东旅游出版社

北京故宫



中外名人小传 · 第1辑

汉高祖小传

丁邦友 编著

粤新登字08号

责任编辑 梁 坚

封面设计 章 霏

中外名人小传·第1辑

汉高祖 小传

丁邦友 编著

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中山一路30号之一 邮编: 510600)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中外合资茂名广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01年10月第1版 2002年12月第2次印刷

ISBN—80521—843—9/K · 113

定价: 120元 (全20册)

目 录

第一章 泗水亭长	(1)
一、家世与出身	(1)
二、一个危机四伏的时代	(6)
第二章 起兵反秦	(10)
一、聚众芒砀山泽	(10)
二、响应陈胜，夺沛反秦	(12)
三、加入项梁起义军	(14)
四、入关灭秦	(17)
第三章 屈做汉王	(29)
一、鸿门宴上刀光剑影	(29)
二、屈做汉王	(34)
三、暗渡陈仓，占据关中	(41)
第四章 楚汉相争	(43)
一、远袭彭城，先胜后败	(48)
二、荥阳鏖战	(48)
三、垓下决战	(63)
第五章 创建汉朝	(69)
一、登基称帝，安定天下	(69)

二、定都长安,巩固关中	(76)
三、剪除异姓诸侯王	(79)
第六章 汉承秦制,与民休息	(92)
一、总结秦亡教训,推行黄老政治	(92)
二、继承秦制,恢复封建统治秩序	(94)
三、与民休息,恢复和发展经济	(99)
第七章 对身后事的安排	(103)
一、对太子的欲废又止	(103)
二、唱大风歌,立遗嘱	(106)

第一章 泗水亭长

一、家世与出身

刘邦是西汉王朝的创建者，死后被后人称为汉高祖或汉高帝。公元前256年(周赧王五十九年)出生于楚国沛县丰邑(今江苏丰县)。一个世代以农为业的家庭。因排行第三，所以取名刘季。他的祖上没有什么显赫的人物，就连他的父母亲也没有留下真实的姓名。历史书上只称他父亲为太公，母亲为刘媪。但刘邦出生时，他的家庭已比较富裕了。他的父亲有两房妻室(或一妻一妾)，刘邦年轻时，不专心从事农业生产，却也能过上较舒心的日子，而且还能做上地方上的小头头。这都说明刘邦的家庭决非一个普通农民家庭，可能是一个在地方有一定势力的地主家庭。

成年后的刘邦，有着一副魁伟的身材，同时也养成了豁达大度、放荡不羁的性格。史书上说他身材高大，前额宽阔，鼻梁高挺。他待人宽厚，不拘小节，行为放荡，爱好酒色，不愿从事艰苦的农业生产，因而常常遭到父亲的责骂。但他却粗通文墨，喜欢交朋结友，因而与地方上的官吏和一些知

名人士交往密切。正是由于他的朋友多，交际广，所以早在秦始皇统一前的公元前224年（秦王政二十三年），33岁的刘邦就被挑选到离家百里之外的泗水担任亭长。这是县以下的一个基层官吏，其职位相当于今天的乡长或村长。在这个职位上，刘邦一干就是14年，一直到公元前210年（秦始皇三十七年），刘邦才被迫到芒砀山上聚众反秦。

在担任泗水亭长期间，刘邦好酒好色的本性并没有因当官而有所收敛。他常到镇上王媪、武负开设的小酒店里喝酒。由于收入不多，他的花费又大手大脚，所以经常付不起酒钱，只得赊帐。由于他是基层官吏，朋友又多，常常有人邀请他喝酒吃饭，而他只愿在这两家酒店里就餐饮酒。因此，反倒使这两家酒店的生意十分兴旺，营业额超过以往数倍。到年终结帐时，虽然刘邦欠的酒债很多，但店主却不想得罪这个财神，往往当着他的面将记帐的竹简折断，将他的欠债一笔勾销。

刘邦不仅好酒，而且好色。他常常与一些思想开放的女子厮混，竟然还生了一个私生子（即后来被封为齐王的刘肥）。正是这些坏名声，使一般正经人家都不敢将女儿嫁给他。因而，虽然早过了而立之年，还是光棍一条，没有正式娶妻。后来，一个姓吕的人（真名历史上没有记载，只称为吕

公，即吕后的父亲），在一个偶然的集会中结识刘邦，将女儿许配给刘邦。

吕公是沛县县令的朋友，原来住在单父（今山东单县），由于受到仇人迫害，来到沛县投靠故友沛县县令，准备将家安在沛县。县令很热情地接待了这位吕公，在县大堂摆宴接风，同时，也想趁此机会，向手下人募集一些钱，好为吕公安家。县里的各级官吏和地方上一些有身份的人听说县令家里来了贵客，都纷纷前来祝贺。县里的功曹（县令手下的小官）萧何受县令委托，负责做接待工作。他见客人太多，无法在大堂上全部安排座席，便规定：客人送的贺礼价值超过一千钱的，才能在堂上就坐，不满一千钱的，只能坐在堂下。刘季赶来时，堂上堂下已挤满了人，而他又没带一文钱的贺礼，按常规他是无法在堂上就坐的。可刘邦并不是那种老实木分的人，加上他与县里上下的官吏都很熟悉，他也就无所顾忌。走上堂前，刘邦一本正经地递上礼单，嘴里大声喊道：“我送贺礼一万钱！”一边喊一边大摇大摆地走上堂去。吕公听说来了贺钱一万的贵客，十分感动，急忙亲自起身，将刘邦迎上大堂。吕公见刘邦气宇轩昂，仪表非凡，心中暗暗叹服。落坐后吕公连声向刘邦道谢。萧何平素常跟刘邦打交道，深知刘邦的为人，便悄声对吕公说：“刘季

历来都是一个爱说大话，喜欢开玩笑的人，可不要当真。”可刘邦全不管别人怎么想；端坐在席上，频频饮酒，谈笑自若，旁若无人。宴会结束时，客人大都散去，刘邦也起身准备告辞。吕公却示意刘邦留下，对刘邦说：“我从年轻时起，就喜欢替人看相，这辈子不知为多少人看过相，但没有哪一个的相貌能跟您相比，希望您不要妄自菲薄，努力做一番事业出来。我家里有一个女儿，还没有许配给人，如果您不嫌弃，我愿将她许配给您为妻。”刘邦40来岁了，还从未有人愿将女儿许他，当然受宠若惊；忙当场应允。吕公的妻子听说丈夫如此草率地将女儿许予刘邦，十分生气，她对吕公说：“你过去总是说女儿不是一位平常的孩子，不愿将她嫁给一个凡庸的人，一定要将她嫁给一个贵人。沛县的县令与您关系很好，他向您提亲，您不同意，却为什么这么草率地将她许给刘邦呢？”吕公说：“这不是你们妇道人家能够理解得了的。”因而不顾老伴的反对，毅然将女儿嫁给刘邦。这一年大约是公元前216年，刘邦已经41岁。刘邦娶吕后，对他的事业可说是有益有损，这是后话，先且不说。

亭长这个芝麻官，事情可也不少。要管地方治安，抓捕盗贼；要为官府传递文书，接待路经本地的各级官员。最令刘邦头痛的，是经常要把被判

刑的罪犯分期分批地解往外地服苦役。长途跋涉，自己辛苦不说，最要命的是刑徒在途中逃亡、反抗，闹不好自己不仅会丢官，而且会赔上性命。但刘邦经常往来于各地，却也大开了眼界，对社会的了解比一般人也更深刻、全面。

大概在秦始皇统一中国的那一年(公元前221年)，他押送一批罪犯到秦的首都咸阳。任务完成后，他到大街上观光。恰巧碰到秦始皇出巡，当时咸阳城内的百姓纷纷涌到街上，想一睹这位将六国一一破灭，定天下于一统的秦皇帝的威容。刘邦也跟随着人群，驻足观望。当看到秦始皇在威武雄壮的车骑、仪仗队伍的簇拥下缓缓通过街道时，真是惊呆了。他觉得秦始皇真是威武，其仪仗真是盛大，不觉发出感叹：“唉，男子汉大丈夫就应该像他这样！”这一声感叹充分表明了刘邦对秦始皇威武气势的羡慕之情，我们也可以据此推测：一旦机会来临，刘邦绝不会让它悄悄溜走，而不去争取他认为最能体现其男子汉价值的权势。换句话说，如果刘邦有机会取代秦始皇而做皇帝，他一定会尽全力争取的。因为他并不是一个老实本分的人。而刘邦所处的时代正是一个大潮汹涌的时代，他完全可以在这个时代里大展拳脚，努力做出一番事业来。

二、一个危机四伏的时代

刘邦出生时，中国正处在战国后期。封建地主阶级已牢牢地控制了各级权力，并按自己的意志推行一系列发展经济、文化的政策，增强国家实力，以便在兼并战争中立于不败之地，进而实现国家统一。秦国由于商鞅变法十分彻底；且孝公以后的各君主任代奉行商鞅确立的耕战政策，使得国力一天天强大，不断向东方拓展。而关东六国由于变法不彻底，加上内部矛盾重重，不能结成串固的联盟，一致攻秦，因而在兼并战争中逐渐处于下风。在刘邦出生时，秦国已经开始了统一的战争，到秦王嬴政亲政后，统一的步伐更加快速。公元前236年，秦国大将王翦与桓𬺈、杨端和率两路大军攻赵，攻占了赵国的上党和河间地区。次年又攻占平阳(今河北磁县东)和武城(今山东省夏津县西)，杀赵将扈辄，斩首十万级。在攻赵的同时，秦又于公元前235年攻楚，使楚深感威逼。从公元前230年开始，到公元前221年为止，秦王嬴政更以超人的胆魄，以摧枯拉朽之势先后灭掉韩、赵、魏、楚、燕、齐六国。最终完成了统一大业，开创了中国历史的新时代。

秦王嬴政实现统一后，自封为皇帝。为了巩固统一，加强中央集权，他实行了一系列新的政治、经

济和文化措施，收到了较好的效果。然而，秦始皇既是一个雄才大略的人物，又是一个残酷的暴君。毫无疑问，秦的统一是得到了秦国和关东六国广大劳动人民的支持的，是人心所向，也是历史趋势使然。秦始皇顺应了历史发展的规律，在前人的基础上，将统一事业推向前进，并最终完成了这一伟大事业。但是，秦始皇在统一之后并没有体察民情，制定一系列改善人民生活的政策和制度，相反却将人民群众推向了又一个活地狱之中。经过春秋战国以来长期的纷争、战乱，广大人民饱受苦难。人民群众渴望统一，渴望结束兵连祸结的局面，企望在和平的环境下发展生产，医治战争创伤，过上安定的生活。可是以秦始皇为首的统治集团却全然不管人民群众的迫切愿望，一味迷信武力，把苛待百姓的法家思想奉为至宝，马上打天下，还要马上治天下。

秦自孝公任用商鞅变法以来，一直将法家思想奉为治国的指导思想，奉行急功近利的耕战政策。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秦国也确实从中获取了巨大的发展，经济发展了，军事力量强大起来了，并最终灭六国，完成统一。但是法家思想也有其致命的弱点，它一味强调法制的功能，忽略了教育的重要，不注重刚柔相济两手并用；一味强调君主的威势，不重视人民群众的意志。法家思想认为人的

本性都是恶的，生来要吃好的，穿好的，追求享受。因此，如果统治者不用高压政策，不施以严刑酷法，人民群众是不会老老实实地向统治者奉送赋税，不会心甘情愿地为国家服兵役和徭役的。在这种思想指导下，秦始皇在加强中央集权、巩固统一的同时，又对人民群众实行残酷的压榨。最集中表现在赋税的沉重，兵役徭役繁多和刑法的残酷。

根据史书记载，秦在统一后将农民收入的三分之二掠走，使得广大农民无法生存下去，而国家的粮仓里却堆满了粮食。徭役、兵役更是使农民在饱受饥饿之余，还要客死他乡，露尸荒野。秦始皇统一后，将六国的宫殿全部描绘下来，然后在渭水流域依样重建，作为他的离宫别馆。仅此他还不满足，又修建壮丽的阿房宫。而且为自己的身后着想，在骊山建造穷奢极侈的骊山陵。为了巩固统一的需要，他又修长城、凿灵渠、修驰道、直道，开五丈道。一时间全国丁壮差不多全部被国家征发。据专家估计，秦朝时中国的人口约为2000万，而服兵役、徭役的人口当在300万。除了老幼，青壮年男子差不多全部被征发。男子征发完了，还征发妇女服役。一方面，农民因兵役、徭役的重压，不能居家生产；另一方面，老弱妇孺在家生产的收获物大部分被剥夺。广大人民陷入了痛苦的深渊。本来，

人民群众盼望统一，盼望和平，盼望过上新的生活，而结果却盼来了比旧六国还要残暴的暴政，人民群众彻底失望了，他们胸中积蓄着怒火，他们为了生存，不得不起来反抗。面对着饥饿、死亡与反抗，秦统治者不仅不从自己的身上找根源，反而变本加厉地对人民施以严刑酷法。

秦的法律十分繁杂，而且量刑苛刻。说起残酷，仅从死刑的种类，便足见一斑。死刑有剖腹、腰斩、五马分尸、肢解、下油锅、砍头等十几种之多。法网严密，人民群众稍不注意，就会犯禁，轻者被剁去手足，重者全族被诛。在这种残酷镇压的政策下，整个秦王朝统治下的中国简直就是一个大监狱，全国的罪犯始终在100万左右。就像人们所说的，穿着红色囚服的罪犯在路途上络绎不绝，甚至造成道路壅塞，一个一个的监狱互相连接，鳞次栉比，好像一个又一个的市镇。

人民的忍耐是有限的，到了他们实在忍无可忍的时候，蓄积在他们心中的怒火势将像火山爆发一样喷涌而出，将那些残酷压榨他们的人焚成灰烬。秦王朝虽然立国的时间并不长，但老百姓觉得已经忍受得太久太久了。秦王朝的危机已到了总爆发的关头了。本书的主人公刘邦此时正处中年，年富力强，经验老到。他就是这样的时代中，奋身而

出，成为一名成功的弄潮儿。

第二章 起兵反秦

一、聚众芒砀山泽

刘邦在秦王朝建立后，仍继续担任泗水亭长这一职务。他虽然生活放荡，可对秦王朝交给的任务还是认认真真地去完成的。他一次又一次地不辞劳苦，将一批又一批的刑徒押往骊山。可他无论怎么卖力，始终也得不到升迁，心中自然对秦王朝产生了不满情绪。再加上在秦始皇统治的后期，社会矛盾异常尖锐激烈，许多人被迫走上了反抗的道路。像昌邑(今山东金乡)人彭越，便在巨野泽拉起一支队伍，与秦政权对抗。九江郡六县(今安徽六安县)人英布，因犯罪被处黥刑，押往骊山为秦始皇修建陵墓，也暗中结集一批刑徒，逃到长江沿岸，掀起反秦的斗争。在这种情况下，刘邦也逐渐滋生了起而反秦，干一番事业的思想。

公元前210年(秦始皇三十七年)，刘邦又一次押送刑徒去骊山服苦役。刑徒们知道此去无归路，因此在路途不断逃亡。刘邦揣测，按照事态的发展，到达咸阳时，刑徒差不多就会逃光。而按照

秦朝残酷的刑法，像刘邦这样不能完成任务的，将会被处罪甚至丢掉性命。刘邦觉得再往前走，无疑是去送死。出于生存的愿望和久已萌生的反秦意向，他毅然决定放走囚徒，亡命山泽。一天，当队伍走到丰邑西部的大泽中时，刘邦让大家停下来休息，他自己一人默默地喝了许多酒。到了夜里，刘邦将刑徒们身上的绳索解去，对他们说：“你们各自逃生去吧，我也要从这里逃走了！”刑徒们一时惊喜万分，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等到弄清楚刘邦真是要放他们走时，便一哄而散，唯恐刘邦反悔。只有十几个胆大的人，愿意随刘邦去逃亡。刘邦于是就把剩下的酒分给大家痛饮，然后趁着夜幕走上了逃亡的道路。刘邦酒已半醉，摇摇晃晃地走在队伍的后面。忽然前面的人都停了下来，向刘邦说：“前面有条大蛇躺在路中，挡住了去路。我们还是往回走吧！”刘邦见别无路径可走，便厉声喝道：“壮士们，只管走，蛇有什么可怕的！”说完，一人箭步冲上前去，拔出佩剑，一剑将蛇斩为两段。众人见刘邦果敢勇武，更加佩服他。他们一行人就在芒砀山区（今河南永城县东北）躲藏了起来。

刘邦出门已久，担心妻子吕雉在家担忧，便派人到沛县与吕雉联络，并通过吕雉等人与萧何、曹参等县衙中的朋友联系，请他们帮助照顾家小。

但消息还是泄漏了出来，沛县许多人都知道刘邦在芒砀山结集了一伙人，过着不受官府压迫的日子。那些深受赋役苛暴之苦的农民，便三三两两找进芒砀山，参加到刘邦的队伍中去。这样，不到一年时间，刘邦手下已经汇集了好几百号人，有了一支最基本的武装力量。

二、响应陈胜，夺沛反秦

公元前209年（秦二世元年）7月，陈胜、吴广在蕲县大泽乡（今安徽宿州市西南）率领900名戍卒举行反秦起义。起义军揭竿而起，一月之内便攻下了许多城池。各地深受秦暴政压迫的农民纷起响应，夺郡县，杀秦官，汇集到陈胜大军中。农民军在攻下陈县（今河南淮阳县）时，建立自己的政权，国号“张楚”，陈胜自立为王。

在农民起义烽火燎原的情况下，沛县县令再也坐不住了。他深知自己如果不有所行动，势必会被起义的烈火焚毁。为了保全自己，他将县中小吏萧何、曹参找来商量，决定也打出反秦旗帜，投机革命。萧何、曹参找来刘邦，不想为沛县县令卖命，于是就对他说：“你是秦朝的县令，现在想叛秦起义，恐怕沛县的群众不一定会买你的帐。目前有很多人因为痛恨秦的统治，逃亡在外。你可以将